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8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更好地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价格波动等风险。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本次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和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对于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划转失误事项，公司已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并制定防范整改措施，未对募投项目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除前述已纠正的问题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